证券代码:600185 股票简称:格力地产 编号:临 2021-005
债券代码:135577、150385、143195、143226、151272
债券简称:16 格地 01、18 格地 01、18 格地 02、18 格地 03、19 格地 01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召集。参加本次会议的持有人共计 106 人,代表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4765 万份,占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 100%,符合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作出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到期,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公司股票价值的判断,同时为了维护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利益,同意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至 2022 年 5 月 18 日。

表决结果:同意 4765 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0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0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185 股票简称:格力地产 编号:临 2021-007
债券代码:135577、150385、143195、143226、151272
债券简称:16 格地 01、18 格地 01、18 格地 02、18 格地 03、19 格地 01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鲁君四先生、刘泽红女士、林强先生回避表决,其他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了此项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1、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事宜,我们认为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次关联交易的内容、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董事会在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同意本次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本次关联交易完成后,将进一步推进公司发展,符合公司未来经营管理的需要。

5、同意本次关联交易。

(二)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0 年度预计金额	2020 年度发生金额
向关联方提供物业服务等	珠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0	194,370.25
	珠海创投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珠海格力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6,776,311.25
承租关联方商铺	珠海创投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珠海格力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7,000,000.00	64,863.30
向关联方购买商品	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珠海市新恒基发展有限公司、珠海海天国际贸易展览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2,240,491.96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珠海市新恒基发展有限公司、珠海海天国际贸易展览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69,197.03
承租关联方商铺	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珠海国贸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珠海市汇优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92,994.70
向关联方提供网络交易平台服务	恒裕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3,167.78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广告推广服务	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珠海市新恒基发展有限公司、珠海海天国际贸易展览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816,132.07

以上数据最终以定期报告为准。

(三)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见下表: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向关联方提供物业服务等	珠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0
	珠海创投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珠海格力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
	珠海汇真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关联方提供物业服务	珠海创投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
向关联方出租物业	珠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
关联方提供代发货服务	珠海创投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
承租关联方物业	珠海创投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珠海格力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7,000,000
	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珠海国贸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珠海市汇优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珠海经济特区国营外币免税商场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
向关联方购买商品	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珠海市新恒基发展有限公司、珠海海天国际贸易展览集团有限公司、珠海汇真商务有限责任公司、恒裕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珠海市新恒基发展有限公司、珠海海天国际贸易展览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向关联方提供网络交易平台服务	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珠海市新恒基发展有限公司、珠海海天国际贸易展览集团有限公司、恒裕发展有限公司、天津珠免商业有限公司、珠海市网口免税商业有限责任公司、珠盈免税有限公司、珠海汇真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广告推广服务	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珠海市新恒基发展有限公司、珠海海天国际贸易展览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向关联方提供广告推广服务	珠海创投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7,000,000
合计		268,200,000

上述额度有效期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2 年相关额度之日止。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名称:珠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35,000 万元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 -368

经营范围:国有股权投资、运营、管理;国有资产优化配置和资本运营;企业管理、策划、服务;国有资产收益管理;商务服务(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政策性和策略性投资;市国资委授权开展的其他业务。

实际控制人: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截至 2019 年末,珠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投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3,468,145.89 万元,净资产为 839,237.76 万元。

海投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属于《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一)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与海投公司在 2020 年发生的物业服务等类型的关联交易中,海投公司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海投公司具有履行合同约定的能力。

2、关联方名称:珠海格力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潘明明

注册资本:21000 万元

住所:珠海市吉大石花西路北岭工业区格力集团 2 号标准厂房 6 层 601 室

经营范围: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及其交通枢纽设施、市政基础设施、配套项目的建设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房地产开发经营;会议会展服务;停车场服务;商业及房屋租赁;广告设计、策划、制作、发布及经营;餐饮服务;酒店管理;商务服务;商业策划;物业管理;旅游服务;汽车客运服务;物流服务;装卸搬运;货物运输代理;日用百货及批发零售。

股东:珠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末,珠海格力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口岸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74,199.30 万元,净资产为 20,751.35 万元。

口岸公司的股东海投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属于《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与口岸公司在 2020 年发生的物业服务、商铺租赁等类型的关联交易中,口岸公司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口岸公司具有履行合同约定的能力。

3、关联方名称:珠海创投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潘明明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住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 -31384(集中办公区)

成立日期:2017 年 6 月 8 日

经营范围: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及其交通枢纽设施、市政基础设施、配套项目的建设(不含许可经营项目),会议会展服务,商业及房屋租赁,广告设计、策划、制作、发布及经营,餐饮服务,酒店管理,商务服务,商业策划,物业管理,日用百货及零售批发,客运站经营,道路旅客运输,道路货物运输,汽车租赁服务,充电桩服务,电子商务平台服务,网约车服务,二类机动车维修,大中型客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维修救援,汽车综合性能检测,车辆安全例行检验,道路货物搬运装卸和道路运输服务(含物流服务,货运站场经营,客运代理,货运代办、仓储服务,停车场经营管理和车位、场地租赁服务,车辆清洗服务),国内旅游业务,旅游商品销售,景区游览服务,票务销售、代理服务,代订机票,代订酒店,商务信息咨询,商业经营,装潢设计及施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电子商务(不得从事电信增值业务、金融服务)。

股东:珠海格力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末,珠海创投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投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5,463.28 万元,净资产为 1,805.34 万元。

创投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海投公司的全资孙公司,属于《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与创投公司在 2020 年发生的物业服务、商铺租赁等类型的关联交易中,创投公司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创投公司具有履行合同约定的能力。

4、关联方名称: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鲁君四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吉大景乐路 38 号

成立日期:1987 年 9 月 20 日

经营范围:商业批发零售;免税烟草制品在海关监管区内经营;酒类的批发;食品的批发兼零售;工艺美术品的批发、零售;在珠海市免税商场内设计、制作、发布国内外各类广告

股东: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直接和间接持股合计 100%)

截至 2019 年末,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免税集团")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442,150.39 万元,净资产为 369,070.71 万元。

公司董事长鲁君四先生为免税集团董事长,属于《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三)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与免税集团在 2020 年发生的购买商品等类型的关联交易中,免税集团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免税集团具有履行合同约定的能力。

5、关联方名称:珠海市新恒基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康伟文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住所:珠海市吉大路 8 号

成立日期:1995 年 8 月 7 日

经营范围:商业批发和零售、定型包装食品零售、处方药、非处方药、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零售、物业管理、展览展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直接和间接持股合计 100%)

截至 2019 年末,珠海市新恒基发展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24,926.43 万元,净资产为 14,034.95 万元。

公司董事长鲁君四先生为免税集团董事长,属于《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三)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与珠海市新恒基发展有限公司在 2020 年发生的关联交易中,珠海市新恒基发展有限公司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珠海市新恒基发展有限公司具有履行合同约定的能力。

6、关联方名称:珠海海天国际贸易展览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康伟文

注册资本:15,500 万元

住所:珠海市吉大景山路 228 号

成立日期:1988 年 4 月 2 日

经营范围:承办各种类型展览及经营与展览有关的广告业务和技术交流,本公司进出口商品内销业务,金银首饰;货运代理;自有物业出租;项目投资;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 16 种出口商品和国家核定公司经营的 14 种进口商品以外的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按[97]外经贸政审函字第 1028 号文经营),珠海经济特区内自用钢材、胶合板的进口。批发、零售:化妆品、食品、药品、保健品、医疗器械;餐饮;网上电子商务(不得从事电信增值、金融业务);汽车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末,珠海海天国际贸易展览集团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32,482.82 万元,净资产为 7,473.03 万元。

公司董事长鲁君四先生为免税集团董事长,属于《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三)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与珠海海天国际贸易展览集团有限公司在 2020 年发生的关联交易中,珠海海天国际贸易展览集团有限公司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珠海海天国际贸易展览集团有限公司具有履行合同约定的能力。

7、关联方名称:珠海汇真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练达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住所:珠海市横琴镇银河街 1 号三楼 301 房

成立日期:2015 年 8 月 28 日

经营范围:电子商务,电子商务平台,跨境电商,经营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仓储服务,代理报关业务,代理报检业务,国内贸易、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旅游信息咨询,商业活动的策划与组织,食品生产加工,房地产中介服务,物业管理,商务咨询、教育咨询,展览展示服务,化妆品、日用品、妇婴用品、家用电器、烟酒类、冰鲜肉类、生鲜果蔬、定型包装食品、电子数码、纺织品、针织品、家具、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机械设备、建筑材料、通信设备、金属材料、金银首饰、工艺美术品、保健食品的零售与批发,设计、制作、发布国内外广告,酒吧餐饮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直接和间接持股合计 100%)

截至 2019 年末,珠海汇真商务有限责任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4,690.92 万元,净资产为 3,823.91 万元。

公司董事长鲁君四先生为免税集团董事长,属于《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三)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珠海汇真商务有限责任公司具有履行合同约定的能力。

8、关联方名称:恒裕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00 万港元

住所:FLAT/RM 2109-2110, 21/F, WEST TOWER, SHUN TAK CENTRE, 168-200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K

业务性质:进出口贸易

股东: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末,恒裕发展有限公司经审计总资产为 70,930.46 万元,净资产为 62,435.26 万元。

公司董事长鲁君四先生为免税集团董事长,属于《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三)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与恒裕发展有限公司在 2020 年发生的关联交易中,恒裕发展有限公司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恒裕发展有限公司具有履行合同约定的能力。

9、关联方名称:天津珠免商业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文辉

注册资本:8,000 万元

住所:天津市东丽区平盈路 8 号服务滨海委 3769 室

成立日期:2017 年 12 月 15 日

经营范围:批发和零售业(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可以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批准文件、证件经营);仓储服务(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品除外);市场营销策划;图文设计及制作;广告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末,天津珠免商业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3,795.14 万元,净资产为 2,896.82 万元。

公司董事长鲁君四先生为免税集团董事长,属于《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三)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天津珠免商业有限公司具有履行合同约定的能力。

10、关联方名称:珠海市网口免税商业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俞小虎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住所:珠海市香洲区吉大景山路 220 号三楼 3-28

成立日期:2018 年 6 月 20 日

经营范围:批发和零售业(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可以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批准文件、证件经营);仓储服务(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品除外);市场营销策划;图文设计及制作;广告业务。

股东: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末,珠海市网口免税商业有限责任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2,001.04 万元,净资产为 2,000.84 万元。

公司董事长鲁君四先生为免税集团董事长,属于《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三)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珠海市网口免税商业有限责任公司具有履行合同约定的能力。

11、关联方名称:珠盈免税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 万澳门元

住所:澳门南湾大马路 693 号大华大厦 8 楼 A 座

成立日期:2019 年 11 月 1 日

经营范围:经营商品零售,包括日用品、化妆品、食品等商品;从事食品、饮料等的外卖服务;仓储服务(化学危险品除外);市场行销策划;图文设计及制作;以及从事与免税商品相关的业务。

股东: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50%)

截至 2019 年末,珠盈免税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4,992.35 万澳门元,净资产为 4,992.33 万澳门元。

公司董事长鲁君四先生为免税集团董事长,属于《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三)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珠盈免税有限公司具有履行合同约定的能力。

12、关联方名称:珠海国贸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康伟文

注册资本:1,500 万元

住所:珠海市吉大景山路 228 号国际贸易展览中心

成立日期:1998 年 12 月 3 日

经营范围:批发、零售:针织品、纺织品、百货、工艺美术品、电子产品、五金交电、陶瓷制品、玻璃制品、化妆品;物业租赁;胶卷冲印;电子游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免税集团

截至 2019 年末,珠海国贸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0,768.91 万元,净资产为 7,361.20 万元。

公司董事长鲁君四先生为免税集团董事长,属于《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三)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珠海国贸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具有履行合同约定的能力。

13、关联方名称:珠海汇优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练达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住所:珠海市兴业路 23 号丹田城市广场二楼

成立日期:2016 年 1 月 4 日

经营范围:电子商务、物业租赁及管理、进口食品、日用品、妇婴用品、日化用品、家用电器、酒类、冰鲜、生鲜果蔬、百货零售与批发、定型包装食品零售、电子数码、纺织品、针织品、家具、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机械设备、建筑材料、通信设备、金属材料、金银首饰零售、展览展示服务、工艺美术品;设计、制作、发布国内外广告;保健食品的批发、零售;处方药、非处方药、中药饮片、中成药零售;停车服务。

截至 2019 年末,珠海汇优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经审计总资产为 1,188.34 万元,净资产为 -197.00 万元。

珠海汇优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具有履行合同约定的能力。

14、关联方名称:珠海经济特区国营外币免税商场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康伟文

注册资本:18,783 万元

住所:珠海市吉大景山路 220 号

成立日期:1988 年 3 月 19 日

经营范围:百货、纺织品、针织品、家具、家用电器、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机械设备、汽车零部件、摩托车零部件、建筑材料、通信设备、金属材料、金银首饰零售;配匙;会展服务;工艺美术品;设计、制作、发布国内外广告;保健食品的批发、零售;零售:预包装食品(其他食品:燕窝);处方药、非处方药;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零售;三类软性、硬性角膜接触镜及护理液;眼镜验配(不含医疗验光);停车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免税集团

截至 2019 年末,珠海经济特区国营外币免税商场有限责任公司经审计总资产为 53,584.91 万元,净资产为 41,058.64 万元。

珠海经济特区国营外币免税商场有限责任公司具有履行合同约定的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为参考行业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或者通过招标、竞价等方式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定价公允,交易方式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或收入、利润来源也不会严重依赖上述关联交易。

特此公告。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185 股票简称:格力地产 编号:临 2021-008
债券代码:135577、150385、143195、143226、151272
债券简称:16 格地 01、18 格地 01、18 格地 02、18 格地 03、19 格地 01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公司属下控股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珠海格力置盛实业有限公司、三亚合联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珠海太联房产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预计 2021 年度公司属下控股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新增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属下控股公司之间相互实际担保余额为 3.18 亿元(最终以定期报告为准)。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0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使公司生产经营持续、稳健发展,满足公司属下控股公司的融资担保需求,公司预计 2021 年度属下控股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新增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具体如下:

序号	被担保公司名称	预计 2021 年度新增担保额度(亿元)
1	珠海格力置盛实业有限公司	5
2	三亚合联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
3	珠海太联房产有限公司	5
4	其他	3
合计		18

上述额度有效期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2 年相关额度之日止,为预计 2021 年度公司属下控股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新增的担保总额,实际发生担保总额取决于被担保方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实际借款金额。在年度预计总额未突破的前提下,各属下控股公司的担保额度可内部调剂使用。

具体担保事宜由担保主体管理层办理。

本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珠海格力置盛实业有限公司

名称:珠海格力置盛实业有限公司

住所:珠海市吉大石花西路 213 号 1 单元 401 房

法定代表人:周琴琴

经营范围:会务服务;商业服务;办公服务;商业运营管理;企业管理;企业形象设计;市场调研;经济信息咨询;房地产投资与开发经营;办公用品、日用品销售;农产品生产、加工。

(二)三亚合联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名称:三亚合联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三亚湾路国际客运港区国际养生度假中心酒店 B 座(2# 楼)22 楼 2216 室

法定代表人:周琴琴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三)珠海太联房产有限公司

名称:珠海太联房产有限公司

住所:珠海市吉大石花西路 213 号 1 单元 402 房

法定代表人:周琴琴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住房租赁;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额度尚未拟定具体协议。在具体协议签署前,授权担保主体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金融机构要求在该担保额度范围内办理担保事宜,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事项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预计担保额度满足公司属下控股公司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且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属下控股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上述预计担保额度事项。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本次预计担保额度主要是基于属下控股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促进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担保行为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预计担保额度事项无异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属下控股公司之间相互实际担保余额为 3.18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4.04%。(最终以定期报告为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185 股票简称:格力地产 编号:临 2021-009
债券代码:135577、150385、143195、143226、151272
债券简称:16 格地 01、18 格地 01、18 格地 02、18 格地 03、19 格地 01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现将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2019 年 5 月 20 日,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议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至 2021 年 5 月 19 日止。截至目前,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尚未出售股票。(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2019 年 5 月 21 日、2019 年 9 月 5 日披露的公告。)

二、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情况

根据《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2 个月,经持有人会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决议后,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展期。

鉴于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即将到期,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公司股票价值的判断,同时为了维护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利益,同意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至 2022 年 5 月 18 日。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事宜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及《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至 2022 年 5 月 18 日。

特此公告。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185 股票简称:格力地产 编号:临 2021-006
债券代码:135577、150385、143195、143226、151272
债券简称:16 格地 01、18 格地 01、18 格地 02、18 格地 03、19 格地 01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传真、送达的方式发出。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个月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鲁君四先生、刘泽红女士、林强先生回避了本次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独立董事已经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属下控股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属下控股公司的融资担保需求,预计 2021 年度公司属下控股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新增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如涉及资产抵押或股权质押,授权公司管层审批。

上述事项有效期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2 年相关额度之日止。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独立董事已经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公司属下控股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到期,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公司股票价值的判断,同时为了维护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利益,同意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至 2022 年 5 月 18 日。

关联董事鲁君四先生、林强先生、周琴琴女士回避了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独立董事已经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

特此公告。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五日

股票代码:002672 股票简称:东江环保 公告编号:2021-11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2021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46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2021 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孙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46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非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保理、保函、开立信用证、票据贴现等授信业务。拟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授信银行	申请授信额度(万元)	授信期限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	120,000.00	具体以授信协议约定为准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00,000.00	
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0,000.00	
4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50,000.00	
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0,000.00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	30,000.00	
7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00,000.00	
8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5,000.00	
9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00,000.00	
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凤凰支行	60,000.00	
1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	40,000.00	
12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7,000.00	
1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00,000.00	
14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0,000.00	
15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0,000.00	
16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50,000.00	
17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0,000.00	
18	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	65,000.00	
19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120,000.00	
2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11,600.00	
21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22	湖北江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陵支行	15,000.00	
24	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荣支行	10,000.00	
2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	10,000.00	
2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支行	20,000.00	
2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30,000.00	
2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3,000.00	
2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市分行	26,400.00	
3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	30,000.00	
3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	30,000.00	
32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市分行	26,000.00	
	合计	1,460,000.00	

上述授信额度并非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实际资金需求确定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在上述授信额度和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经营情况增加授信银行范围或调整银行之间的授信额度,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融资金额、授信期限及其他相关条款将视公司实际需求而定,以银行与公司实际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授信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授信额度相关申请事宜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6 日

股票代码:002672 股票简称:东江环保 公告编号:2021-12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决定于 2021 年 3 月 23 日(星期二)15:00 召集召开本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股权登记日:2021 年 3 月 17 日(星期三)。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3 月 23 日(星期二)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3 月 23 日(星期二)。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